

談譯介西書的態度

言中

——以沈文隆譯「嚴復」一書為例

最近出版界出版了不少優秀的西方學術著作之中譯本，這是好現象。但是，很不幸的，筆者在書店中隨手翻閱三、四種譯本，竟無一是完璧，原著被翻譯者任意刪改、節譯、弄得遍體鱗傷，但沒有一個譯者註明刪改、節譯的情形，沒有看過原書的讀者也就無從知道原來的面貌是怎麼樣了！我覺得這種任意刪改、節譯的情形，在譯介西方學術著作的努力上是一個不容忽視的問題。

如衆所週知，譯介優秀的西方學術著作，對於我們的學術界和知識界都很有益，它可以讓我們以最有效的方式來面對西方學術研究的成果，通過這一面對而來的反省、思考，我們

得以分享這一成果，從而有益於我們的學術文化。但是，如果譯介者不能抱着敬業的精神來從事譯介工作，那麼所得到的可能是負面的效果，這尤以在譯介學術著作爲然。假使沒有敬業精神，而只爲了種種其他理由（例如賺稿費）來從事譯介工作，並以不負責任的態度對原著予以任意宰割，那實在是對原著的強姦，而沒有仔細說明自己譯介時的種種刪改、更動等等情形，那是對讀者的詐欺。據聞出版界這種「亂搞」的情形愈來愈多，實在令人擔心。以下我以長河出版社出版，沈文隆譯：「嚴復」一書爲例，談談這個問題。

這書原著是哈佛大學 B. Schwartz 教授的 *In Search of Wealth and Power: Yen Fu and the West*，是研究近代中國思想史的重要著作。我要說這是一本極不負責任的譯本（不！這已不是翻譯了，說它是拙劣的改寫或創作更恰當些），是我所謂對原著者強姦，對讀者詐欺的一個譯本。首先，它把原著長達二十四頁，共計四百六十四個腳註砍掉了！任何對學術工作有起碼常識的人都知道一份學術研究成果之腳註的重要性（尤其在人文社會科學上），它可以告訴讀者：關於著者掌握研究資料的情形，甚且有些作者喜歡在腳註裏談論一些重要的問題。它是一份學術研究成果不可分割的一部分。譯者憑什麼把它砍掉呢？當我對照內文後，恍然大悟，譯本根本不可能標示腳註，因爲原來的面貌已被譯者極其自由的改

寫弄得面目全非，要標示腳註也無從標起！

我說原著被弄得面目全非，是因為原著思考性的行文，繁複的論辯都被譯者「勇敢」地砍掉，而以一、二句譯文來代替四、五句原著的思考、論辯。試引原著末章第二段後半為例，看看譯者如何以其才華馳騁其想像力：

原文……The crucial difference is not a question of matter but a question of energy. The West has exalted human energy in all its manifestations — intellectual, moral, and physical. It has identified spirit not with passivity and withdrawal but with energy and assertion. The West has discovered the unlimited nature of human capacities and has fearlessly proceeded to actualize human potentialities undreamt-of in traditional Chinese culture. The terms which come to mind as key-value terms are dynamism, purposive action, energy, assertiveness, and the realization of all potentialities. (p.238)

譯文……他表示東西方所以不同，中國所以貧弱，蓋人力不得發展，果中國能够祛除保守

、懦弱的作風，注重民力、民智、民德的啓迪，且注入文化而爲其之一環，那麼，中國一定可以富強。（案：下一句被譯本移到下一段）西方文化特色，乃是本力論（dynamism）和自我完成（self-assertion）論……（頁1107）

這種情形不是孤例，而是遍佈全書的譯法。B. Schwartz 這本重要著作是以分析式思想史的方式來探討一個中心主題：什麼是西方所有而中國所缺？什麼是兩者決定性的差異所在？如果把這一探討過程所用嚴謹的分析式思考之行文去掉，那麼這個譯本還有什麼用呢？不僅此也，如果譯者功力火候都够，那也罷了，偏偏譯者對原著主題所牽涉的廣泛思想問題缺乏真正的認識，當原文被弄成「再述」（restatement）形式出現的時候，常是錯得離譜，上面的引文僅是一例。它不但不忠實於原文，而且亂創造原文所無的名詞（自我完成論），最後一句講西方文化的特色，簡直是笑話！

我想，像這種譯本，已沒有辦法談譯對譯錯的問題，它是另一種形式的「再造」。我不曉得像這樣不負責任的譯者有多少，但它將產生惡劣的效果是必然的，當這種譯本充斥市面時，真正優秀的譯本便要受到池魚之殃，這是劣幣驅除良幣。另外還有一種譯法是把整章整節砍掉的，譬如雄獅圖書公司出版了邱彰女士譯的「西洋社會藝術進化史」（A. Hauser:

The Social History of Art) 便是，雖然譯者序言中說是爲了可讀，把原文中不少長篇累贅的文字刪去不用，但我驚訝於這本好書竟有一半的「長篇累贅文字」！而且竟有整個大節都是「長篇累贅文字」。讀者有權要求譯者說明刪去那些及刪去的理由（雖然別人不一定贊同，但至少說明是必須的）。一個負責的譯者必須做到這一點。

本來，譯介西書的態度要敬業、負責，等都是不必要討論的，一些優秀的翻譯作家已給我們留下良好的風範。在這種敬業精神式微的風氣下，我們除了要求那些「勇敢」的譯者拿出良心和自量力（不止語文，還包括譯品的內容所涉及的學識）外，希望「書評書目」能更加强職司風憲的任務，鼓勵優良的譯作，痛擊不負責任的譯作。

路該往那裏走

無欲

從歷史上看，不管那個時代多麼混亂，只要知識份子能够堅持原則，那個時代總是能逐漸進步，逐漸安定的。但現在爲什麼社會風氣日漸奢華？以我們國民平均所得，我們本不該